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0-019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2020年5月18日举行2019年度业绩发布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本公司现就2019年度业绩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可于2020年5月14日(周四)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tzzgx@willfar.com。公司将在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投资者可于2020年5月18日(周一)9:30—11:15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收看本次发布会。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9687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1.4995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7.5090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5.2682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2.6413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7.2444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2.9100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8564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11.7828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7002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7363	2018年6月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6316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20-079)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20年04月30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0年05月08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0-033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0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为:2020-002)。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800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0年1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0年1月15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4)。

(二)2020年5月6日,公司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319,2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0%,回购的最高价为24.99元/股,回购的最低价为22.28元/股,回购均价为24.1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456,201.9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19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29)。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7,965,420	53.32	2,352,000	0.9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2,034,580	46.68	237,648,000	99.02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1,967,295	0.82
合计	240,000,000	100.00	240,000,000	100.00

注: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石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120,489,480股限售股、公司股东宋英女士持有的6,183,900股限售股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锦华先生持有的1,292,040股限售股已于2020年5月6日起上市流通,具体详见《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31)。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4,319,295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352,000股股票已于2020年4月22日过户至公司14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相关证券账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余1,967,295股。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将全部用于公司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上述回购股份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股份回购方案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29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咀路8号绿景红树湾壹号A座16层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2,780,6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020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现场参会5人,视频参会4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现场参会2人,视频参会1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收购股权资产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969,032	29.4992	17,695,515	10.2416	104,116,074	60.2592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仙冬、湛蔼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0-021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经核查发现,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部分内容有误,为便于投资者更好地理解,现更正及补充说明如下:

一、“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和成本分析”之“(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更正前: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	台	255,966	273,357	22,774	10.66	24.13	-43.30
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产品	台	29,033	27,421	3,873	15.91	10.64	71.30
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	台	26,048	25,777	2,374	-36.62	-27.01	12.89

更正后: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	台	255,966	256,430	38,948	10.66	16.45	-3.78
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产品	台	29,033	25,981	5,526	15.91	4.83	111.97
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	台	26,048	21,631	7,947	-36.62	-38.75	125.13

更正说明:

1、2019年销售量变更原因:更正前部分内部交易销售数量未抵消,其中: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16,927台,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产品1,440台,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4,146台。

2、2019年库存量变更原因:(1) 更正前未包含公司与客户之间已发货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标准的发出商品库存,其中:工业物联网通信产品16,174台,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产品1,438台,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5,562台;(2)更正前未包含在产品库存,其中: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产品215台,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11台。

二、“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应收票据”之“(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更正

更正前: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03,094.13	6,003,58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6,803,094.13	6,003,580.00

更正后: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三、“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应收款项融资”之“其他说明”的更正

更正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03,094.13	6,003,58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6,803,094.13	6,003,580.00

二、三项更正说明:

由于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款项融资科目核算,因此将“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表格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项下。

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2019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业绩造成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编制和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7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甘肃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甘肃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国有全资企业

注册资本:8,400.000000万元

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职工人数:22

经营范围:负责电力市场交易平台的建设、使用和管理(不含权益类大宗商品及其他交易),负责甘肃省电力市场主体的入网登记和相应管理,组织开展跨区、跨省各类电力交易,签订和管理各类电力交易合同,提供结算依据和服务,开展甘肃省级电力市场建设和规则的研究,提供咨询、培训等市场服务,披露和发布市场信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10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新进股东合计持股不超过30%

拟新增注册资本:面议

拟增资价格:--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提高甘肃电力交易中心运营能力,建设规范完善的电力交易平台,补充日常营运资金,更好地为市场主体提供服务。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征集到符合增资条件的投资人并被确定为最终投资人,且最终投资人接受全部增资公告的内容并签订《增资协议》。

增资终结条件:

增资人提出项目终结申请或挂牌期间未征集到符合增资条件的意向投资人。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增资完成后,原股东国网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70%,新进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0%,单一新进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10%。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1.增资方2017年尚未实体化经营,故未提供审计报告。 2.本项目公告期即为尽职调查期,意向投资方有其他尽职调查需求的,应向增资方提出书面申请及签署《尽职调查保密承诺函》后,可在增资方指定地点查阅相关文件,在本项目公告期间内对增资交易标的进行全面了解。增资方在本项目资格确认前可以对意向投资方进行反向尽职调查,并有权决定其是否具有参与增资的资格。《尽职调查保密承诺函》交易所备查。

项目联系人:鲍鹏恺

联系方式:010-51915336、13691580217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06-30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上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上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国有全资企业

注册资本:7,000.000000万元

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职工人数:9

经营范围:开展以电能为交易品种的现货和中长期非标准化合约交易,并提供相关的交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0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新进股东合计持股不超过30%

拟新增注册资本:面议

拟增资价格:--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增资扩股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加强电力交易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电力交易系统和信息管理系统,补充电力交易中心流动资金,提高电力交易中心的运营能力。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征集到符合增资条件的投资人并被确定为最终投资人,且最终投资人接受全部增资公告的内容并签订《增资协议》。

增资终结条件:

增资人提出项目终结申请或挂牌期间未征集到符合增资条件的意向投资人。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增资完成后,原股东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70%,公开增资引入新的投资人合计持股比例不超过30%。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上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定位于按照政府批准的章程和规则为电力市场交易提供服务,不以营利为目的。

项目联系人:鲍鹏恺

联系方式:010-51915336、13691580217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06-30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20-031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光纸业”)出具的《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要约收购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事宜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现将要约收购事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要约收购情况说明

2020年1月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延良先生及其配偶李秀荣女士与金光纸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集团”)100%股权。2020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了金光纸业出具的《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及《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要约收购是金光纸业履行通过控股子公司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管箱”)已持有公司20.00%股份及受让博汇集团100.00%股权从而间接控制公司28.84%股份后拥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超过30%而触发的法定要约收购义务,向公司除收购人控股子公司宁波管箱及博汇集团之外的其他所有持有公司上市流通普通股(A股)股东发出的全面要约,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公司上市地位为目的。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月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0-010号公告。

二、要约收购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7日、2020年4月7日发布《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公告》。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3月7日、2020年4月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0-020、临2020-023号公告。

金光纸业已实施了阶段性尽职调查,交易双方正就本次尽调内容进行沟通并积极推动交易进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要约收购尚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有关部门审查通过。目前金光纸业提交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材料已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受理,审查工作尚在进行之中,因此无法自披露前次《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公告》之日起30日内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要约收购尚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后实施,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2、公司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每30日发布一次情况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公告关于本次交易的《要约收购报告书》。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1
债券代码:143338　债券简称:17益佰01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4月30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窦啟玲女士主持,会议主持人在会议上对临时召集召开本次会议情况作了说明。

3、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合理有效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将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变更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涉及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5,664.56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14.12%,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使用。

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上述募集资金的专项银行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5月7日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2
债券代码:143338　债券简称:17益佰01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会议于 2020年4月30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立冬先生主持,会议主持人在会议上对临时召集召开本次会议情况作了说明。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5月7日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 5 月7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3
债券代码:143338　债券简称:17益佰01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佰制药”或“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 “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结项,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使用。

●“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为人民币538.76万元,“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125.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拟变更用途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5,664.56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相关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60号)核准,公司于2014年1月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在内的8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共计人民币3,537.4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1.3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0,899.6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071.90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6,827.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月15日到账,2014年1月16日,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14]验字1-2001号)。

2014年1月15日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款项,各募投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2402000329068162047	24,764.00
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59	16,338.00
南诏药业GMP改扩建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40	12,867.01
益佰GMP改造二期工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755903516810303	53,381.88
-	合计	-	107,350.89[注]

[注] 该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110,899.68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3,548.79万元后剩余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07,350.8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月15日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募集资金包括公司累计发生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3.11万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6,827.78万元。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提高其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9年1月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募集资金。公司与保荐机构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银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均严格履行该协议规定的审批程序。

2014年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9,797.83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月16日出具了《关于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证天通[2014]审字1-2002号),公司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9,797.8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对于此事项,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2020年4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	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755903516810303	320.76	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59	15,125.80	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
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	701000132000036440	217.35	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
			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2402000329068162047	0.65	益佰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
合计		15,664.56	-

3、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5年1月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6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5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6年1月5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7年1月6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7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8年1月5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5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9年1月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8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9年1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1月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0年1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4月3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二)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鉴于“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和“益佰制药营销网络扩建及品牌建设”项目均已竣工投入使用或者完成,公司经过论证后拟将上述三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民族药业GMP异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投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涉及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5,664.56万元(考虑到实际划转日前上述节余资金的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因素,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上述项目帐户实际余额为准),占募集资金总额的14.12%,截止2020年4月30日,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累计投入金额	拟变更金额
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56,957.00	67,457.00	63,358.77	552.81	63,590.82	320.76
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	16,338.00	16,338.00	16,338.00	312.05	1,524.25	15,125.80
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	12,867.01	2,367.01	2,367.01	0.31	2,149.97	217.35
益佰制药营销网建及品牌建设项目	24,764.00	24,764.00	24,764.00	160.60	24,923.95	0.65
合计	110,926.01	110,926.01	106,827.78	1,025.77	92,188.99	15,664.56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新项目建设,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均充分体现公司届时的经营战略及发展方向,使公司在技术升级的基础扩大生产规模,降低生产成本,有利于拓展并完善营销渠道布局,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1、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经公司于2013年3月27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56,957.00万元建设“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按照新GMP标准要求,将公司建设成为装备现代化的制药企业。本项目建筑面积52,700.00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益佰制药工业园内,项目总投资56,957.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9,998.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959.00万元。

2015年6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入的议案》,决定将“南诏药业GMP改扩建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10,500万元(含利息收入)补充投向募投项目“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将“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的提取车间实施地点由原益佰制药工业园内变更到贵州省清镇市王庄乡塘寨村。变更后,“益佰制药GMP改造二期工程项目”预算总投资为68,145.71万元,资金缺口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2015年-2019年期间工程项目陆续竣工验收并转为固定资产,已正式投入使用,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截至2020年4月30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590.82万元,节余320.76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2、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

经公司于2013年3月27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16,338.00万元建设“民族药业GMP异地改扩建项目”。

民族药业为公司的